

丰台区生态环境局

2025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1. 主要职责

一是负责建立健全本区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贯彻落实国家及北京市关于生态环境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落实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生态环境质量标准和生态环境技术规范。

二是负责本区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组织协调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参与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和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统筹协调重点区域、流域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协调解决跨区域、跨流域环境污染纠纷。协调推动与周边区流域污染防治工作。

三是负责监督管理本区污染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制定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监督检

查有关部门、单位和各街乡镇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负责总量减排统计上报。

四是负责提出本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规模建议，参与提出生态环境项目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

五是负责本区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大气、水、土壤、噪声、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方案并组织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

六是指导协调和监督本区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

七是负责本区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拟订辐射安全相关规划，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置，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监督管理核技术利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对废弃的放射源、放射性废物处置进行监督管理，参与核安全管理工作。

八是负责本区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区政府委托，对本区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国家、本市和本区有关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

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本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并组织实施。

九是负责本区生态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工作，制定本区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拟订相关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警预测，统一发布环境质量报告书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十是开展本区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的综合协调，组织拟订应对气候变化和温室气体减排的规划和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组织落实清洁发展机制等相关工作。

十一是组织开展本区生态环境保护督查工作，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督查制度，负责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的组织协调，组织中央及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情况的整改落实。

十二是组织指导和协调本区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制定本区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新闻宣传和生态文明建设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

十三是组织开展生态环境领域重点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保护科研成果和技术应用，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十四是负责组织开展生态环境监督执法。

十五是负责指导、监督检查各街镇生态环境工作。

十六是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 机构情况

本部门共包含行政单位 2 个(含行政执法机构 1 个,具体为:北京市丰台区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设有 10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财务科、综合科(督查科)、环境科技信息科、大气环境科、水和土壤生态环境科、自然生态科(辐射安全管理科)、污染源管理科(安全生产科)、行政审批科(法制科)、机关党委;事业单位 2 个,分别是:北京市丰台区生态环境监测站、北京市丰台区生态环境污染源监理中心。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2025 年我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按照市、区两级工作部署,以局 2025 年工作要点以及部门职责设立,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任务匹配,设置合理。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年预算数 17636.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 6021.28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 11614.76 万元,其他支出预算数 0.00 万元。资金总体支出 17437.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823.22 万元,项目支出 11614.76 万元,其他支出 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88%。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数量

一是保卫蓝天。PM_{2.5}年均浓度 28.7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11.1%；可吸入颗粒物、二氧化氮和臭氧浓度分别为 54、26、154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10%、10.3%、6.1%；优良天数为 310 天，同比增加 19 天；“十四五”期间实现挥发性有机物累计减排量 1011 吨，氮氧化物累计减排量 3788 吨。二是守好碧水。国家和市级考核断面达到或优于Ⅲ类水体比例 100%。三是护好净土。全区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100%。

2. 产出质量

2025 年，空气质量实现全面达标，PM_{2.5}年均浓度首次“破 30”，同比改善创历史新低；六项污染物均达国家标准，持续保持极低浓度水平；空气质量优良天比率达 85.4%，首破 300 天，创有监测数据以来历史新高；重污染天气基本消除，为有监测数据以来历史最低；扬尘百日攻坚期间我区道路尘负荷浓度改善率排名全市第 3，开展夏季 VOCs 治理攻坚专项行动，VOCs 浓度改善率位列全市第三。国家和市级地表水考核断面水质优良比例 100%，好于市级考核要求；地下水水质总体保持稳定；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稳定达标。土壤环境状况总体良好，无受污染耕地。年度累计监测记录鸟类 130 种，新发现国家一级保护动物东方白鹳、黑鹳，国家二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白琵鹭。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同比持续下降，碳排放强度动态达到“十四五”下降目标的时序进度，碳排放总量得到有效控制，市级对我区“十四五”节能降碳中期评估考核结果为优秀。2025 年度生

态环境质量指数（EI）为 62.9，较上年增幅 0.1，城六区排名第 2，我区已连续 5 年稳中有升。

3. 产出进度

2025 年度，我部门绩效任务均按照计划有序推进，年度绩效目标已圆满完成，完成任务 100%。

（二）效益指标实现情况分析

1. 经济效益

2025 年，出台非道路移动机械清洁化、挥发性有机物、餐饮油烟等激励性政策，打造全市首个新能源机械租赁平台，新增绿色企业 100 家，新增非道路移动机械新能源电动机械 405 台。累计推进 653 辆国四及以下老旧客货车淘汰并更新为新能源。永定河美丽河湖项目成为全国首批中央生态环境资金支持的项目之一，是京津冀地区及海河流域唯一获评河流。依法保障建设用地安全。深化生态环保产业圈，释放应用场景，覆盖能源利用、污染治理、绿色转型等领域，产业圈人工智能城市治理等技术创新成果持续落地，推动生态环境领域技术创新突破。开展绿色金融应用，辖区重点碳排放单位成功落地全市首笔“绿电消费可持续挂钩贷款”3600 万元。高效推进碳市场工作，指导 11 家重点碳排放单位签订年度绿电采购协议。南苑森林湿地公园获评北京市气候友好型区，自 2022 年评选以来，我区已连续四年获评优秀案例，累计为企业争取市级奖励资金超 2000 万元。服贸会 2025 年北京国际大都市清洁空气与气候行动论坛落地丰台，

推广数智赋能美丽北京建设实践的丰台经验，移动源“数智人”一体机广受关注。

2. 社会效益

2025 年，推进企业开展“零排放车队”试点建设。加大饮用水源地保护区风险防范。强化地下水保护，建成地下水自动监测井与超级站，探索地下水“穿透式管理”。实施凉水河流域汛期水污染防治专项行动。推进河西片区水生态修复。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我区成功入选市级美丽乡村整区推进区。在莲花池公园、社区广场、学校建设定向音响，解决社会生活噪声扰民问题。完成 3 个试点“宁静小区”建设。举办丰台区绿色发展大会，发布“绿色发展十大行动”，推动绿色车辆、机械、汽修、园区、校园等重点领域绿色转型提升。连续两年承办北京市“数据要素×”绿色低碳赛道，打造了全国首个大气监测大模型、碳足迹智能核算平台等产学研用一体化的“丰台范式”。推进“无废园区”建设，开展智慧化危险废物暂存设施试点工作。4 个乡村、3 个社区完成“无废乡村”“无废社区”建设。举办全国低碳日活动，联动“学子回家”及房山、大兴区，以“碳寻未来”为主题开展三区互学互访与低碳研学，让绿色理念融入社会生活。举办“守护绿水青山 共建美丽北京”六五环境日北京市主场活动，开展第十届丰台区六·五生态环境文化周“线上+线下”系列活动。首次走进幼儿园举办“万物共生 和美永续”国际生物多样性日生态环境教育进校园活动，联合房山区、大兴区开展进校园活动。

联合承办“公民十条·少年行动派”宣传实践成果展示暨生态研学活动。

3. 环境效益

2025 年我区空气质量多项指标持续改善；优良天数持续增加；深挖减排潜力，“含绿量”稳步提升；双碳工作稳步推进；全区水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全区土壤环境质量总体良好。

（三）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经济成本

本年度我部门实施的所有项目，均严格按照经费管理办法、项目评审有关要求、政府采购管理办法、“三重一大”等制度履行，项目支出金额控制在预算批复范围内。

2. 社会成本

2025 年，建立“1+3+9+N”高效指挥体系，大气类、噪声类诉求同比下降 5.6%；夯实非现场执法理念，非现场执法占比达 71.52%，较去年同期提升 15.62%。

（四）满意度指标情况分析

2025 年丰台区公众生态环境满意度为 91.49%，较 2020 年提升 11.25 个百分点，保持长期稳步增长。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严格执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覆盖经费、资产、

收入、资金、票证等各方面。对部门预算编制、经费支出管理、合同管理等各个环节程序和责任主体进行明确规定，实施内部控制管理，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2.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在资金使用监管上，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在预算执行中，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制度和流程执行。本年度内资金使用安全且合规。

3.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强化对原始凭证、记账凭证、会计账簿、会计报表及其他会计资料的管理，严格按照《会计档案管理办法》进行档案的保管和销毁，确保会计基础性完善。

（二）资产管理

根据相关要求，强化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管理，对资产实施分级归口管理，建立资产台账。在固定资产日常管理过程中，按照固定资产登记入账、清查盘点、计提折旧、处理处置、产权登记、报表分析等各个环节的实物管理和财务核算，维护资产的安全完整、合理配置和有效利用。

（三）绩效管理

建立适合我部门特点的预算绩效管理长效机制，强化内部职责分工和绩效管理责任，做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实现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

（四）结转结余

本年度部门结转结余率为 1.12%。主要原因为 2025 年 12 月份人员社保经费结转，已于 2026 年初完成支出。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本年度部门预决算差异率为-31.91%。主要原因为我部门 2025 年度全年预算数中包含提前下达市级污染防治转移支付资金，统筹用于 2026 年全区市级污染防治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支持项目。

五、总体评价结论

我部门对 2025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评价，共评价项目 70 个，其中，部门评价项目 1 个，单位自评项目 70 个，评价结果总体优。

六、措施建议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按照“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的原则，科学设定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突出项目核心产出和效果，绩效指标应以定量为主、定性为辅，立足实际，坚持推行精细化管理，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细化绩效目标，并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计划，明确时限内完成的目标、任务和应达到的要求。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财政各项资金管理制度，切实做到各项目资金严格实行专款专用，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支出安全有序。